

##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2020 年度财务概况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3,093,568.12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减实施 2019 年度分配方案的 6,461,379.66 元，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4,309,356.81 元，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 300,604,249.05 元，本年度末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332,927,080.70 元。母公司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2,292,772,738.88 元。

### 二、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23,068,98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 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6,461,379.66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 三、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回报股东。

### **3、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我们同意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